

# 淄博市博山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2021 年，区工信局认真贯彻执行上级有关信息公开各项规定，结合局工作职能和中心工作，进一步完善公开机制、拓宽公开渠道、丰富公开内容，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，政府信息公开实效不断增强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。公开制度进一步完善，制定了《区工信局政务公开工作任务清单》，明确了工作任务、工作措施和责任科室，为推动信息公开工作提供了有力保障。2021 年，区工信局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平台主动公开信息 68 条，通过“博山经信”微信公众平台公开信息 102 条，通过单位政务公开栏公开信息 50 余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。对依申请公开的信息，明确由办公室作为受理机构，并公布具体联系电话，认真继续履行政府信息公开的受理、审理、处理答复程序，2021 年我局共收到依申请公开件数 0 件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。加强政府信息发布管理，严格信息发布程序，认真执行先审后发制度；注重信息管理动态调整，对不予公开的信息进行定期自查，对因情势变化可以公开的，及时予以公开。

(四)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。依托区政府网站、局机关微信公众号和办公场所政务公开专栏，打造多样化政府信息公开平台。加强政府信息资源标准化管理，按照区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建设要求，科学设置下设栏目，并对各栏目公开情况进行动态化监测，及时做好日常整改。充分发挥政务新媒体作用，在“博山经信”微信公众号，及时发布工作动态、惠企政策、荣誉申报等各类信息。在局机关办公区域设置了政务公开专栏，方便群众及时阅知各类信息。

(五) 监督保障情况。加强对信息公开工作的领导，将工作列入年度工作总体部署，明确分管领导和具体责任科室，落实专人负责信息公开工作，不定期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培训，推动依法主动公开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#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3. 其他		0	0	0	0	0	0	0	
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	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 未 审 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 维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##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区工信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主要存在以下问题；一是信息公开的工作制度还不够完善，有待进一步细化、优化，信息公开的实时性有待进一步加强。二是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深度不够，存在质量不高的问题。

改进情况：一是加强信息发布管理。进一步明确各科室公开任务和工作职责，有效发挥科室业务面广、专业性强等优势，加强信息公开情况检查督导，不断建立完善政府信息公开长效工作机制。二是在立足部门职能的基础上，以社会需求为导向，加大对与社会发展和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重要领域信息发布力度，认真做好各类政策、事项解读，方便公众理解信息。

#### 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（一）落实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。2021年，我局按照《2021年博山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》要求，结合单位工作实际，制定了局机关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，政务公开各项工作开展扎实有序。

（二）人大建议、政协提案办理情况。今年区工信局共承接、

办理人大代表建议 1 件、政协委员提案 12 件，目前 13 件建议和提案均已全部办理完毕，并按要求向委员、代表们逐一作出了书面答复，委员、代表满意率达到 100%，办理结果在政府信息公开专栏进行了公开。

（三）本报告数据统计情况说明。本报告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、《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》，结合区工信局政务公开和电子政务建设实际编制并公布。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
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，请与博山区工业和信息化局联系（地址：博山新建一路 21 号 1，邮编：255200，电话/传真：4180090）。